

宜宾市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地质工程智能化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2026 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报公告

为深化宜宾市高等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充分发挥地质工程智能化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暨宜宾市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以下简称“中心/基地”）在应用型、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与区域产业创新发展中的支撑作用，按照《宜宾市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管理办法（试行）》（宜双城办发〔2023〕1号）有关规定，“中心/基地”现面向在宜高校、企事业单位及科研院所发布开放基金课题，基于科研反哺教学，助力在宜学生实习实训与高层次人才培养。现将有关申报事项公告如下：

一、课题定位与资助方向

本次开放课题立足宜宾区域发展战略需求，聚焦绿色能源勘探与开发、人工智能地质工程、文旅融合与文化传播四大方向，优先支持自然科学与人文社会科学深度交叉融合的研究，旨在通过开放基金课题带动学生实践能力提升，为区域绿色低碳产业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与科技支撑。

二、资助类别与经费标准

- 1.重点课题：资助经费 0.6 万元/项。
- 2.一般课题：资助经费 0.3 万元/项。
- 3.自筹课题：自筹经费资助，纳入“中心/基地”课题统一管理。

课题经费使用须严格遵守国家财务制度和纪律，专款专用、规范管理，仅限用于与学生实习实训、开放基金课题研究及结题直接相关的支出，严禁截留、侵占、挪用或私分。

三、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及范围：面向在宜高校、企事业单位及科研院所，申报课题须符合本公告明确的资助方向，与资助方向不符的课题不予受理。申请人必须联合至少 1 位本“中心/基地”人员共同申请（可自行联系）。

2.申请人资质要求：重点课题负责人须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一般课题及自筹课题申请人须具有硕士学位或中级职称。每位申请人只能申请主持 1 项本“中心/基地”开放基金课题，参与限 2 项。

3.人才培养要求：申请人须指导本单位学生或在宜高校学生参与课题研究，确保科研过程与学生实习实训结合。

4.研究周期要求：课题执行期一般不超过 1 年，可延期 1 年。申报书中“本课题起止日期”统一填写为 2026 年 5 月 29 日~2027 年 5 月 29 日（实际课题执行期以课题立项文件为准）。课题执行期满后，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结题流程。

四、考核与成果要求

1.考核指标：

（1）重点课题

课题负责人或主要研究人员指导本单位学生或在宜高校学生不少于 5 名，指导学生在本“中心/基地”完成实习实训与毕业设计，并由学生学籍档案所在单位出具相关证明材料；课题负责人或主要研究人员联合学生发表与本课题研究内容相关的中文核心或 SSCI 论文 1 篇，课题负责人或主要研究人员须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2）一般课题、自筹课题

高校及科研院所课题负责人或主要研究人员指导本单位学生或在宜高校学生不少于 2 名，并与学生联合发表与课题研究内

容相关的论文 1 篇，论文须在知网、SCI 或 SSCI 检索；企事业单位课题负责人或主要研究人员指导不少于 2 名在宜宾地质工程在本“中心/基地”完成实习实训与毕业设计，并由学生学籍档案所在单位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2. 成果归属与标注要求：

(1) 公开发表论文时，基金栏应同时标注“宜宾市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地质工程智能化技术协同创新中心资助课题”及课题编号，英文文献应同时标注“Supported by Yibin Training Base for Higher Education & Industry Integration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Center for Intelligent Geological Engineering Technology Program”及课题编号；作者须将“地质工程智能化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或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Center for Intelligent Geological Engineering Technology”列为论文完成单位之一。课题结题验收时，论文材料（PDF 版与 1 份纸质版）须提交四川省宜宾地质工程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归档留存。

(2) 学生学籍档案所在单位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应标注“宜宾市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地质工程智能化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及课题编号”字样。课题结题验收时，相关证明材料（PDF 版与 1 份纸质版）须提交四川省宜宾地质工程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归档留存。

五、申报材料与报送要求

1. 材料获取：课题申报书、论证活页、汇总表等材料模板，可登录四川省宜宾地质工程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sc12dzdd.cn>）查询、下载。

2. 电子版报送：电子版材料包括申报书 PDF 盖章版、课题论证活页 PDF、汇总表 Excel；电子版文件名及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2026 年度+申报单位+申报人姓名+课题名称。

3.纸质版报送：纸质版材料包括申报书（一式一份）、课题论证活页（一式五份）。申报书须经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查、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4.电子版与纸质版报送时间：2026年5月29日~6月9日，逾期不予受理。

5.报送邮箱：524408053@qq.com。

6.报送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叙府路西段18号。

7.联系人：张老师，电话：0831-3853988。

六、其他事项

课题申报与立项工作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评审专家择优遴选。立项课题须严格按照申报书内容组织实施，接受“中心/基地”的过程管理与结题验收。本公告由四川省宜宾地质工程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未尽事宜请与联系人咨询。

附件1. 宜宾市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地质工程智能化技术协同创新中心2026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报书

附件2. 宜宾市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地质工程智能化技术协同创新中心2026年度开放基金课题论证活页

附件3. 宜宾市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地质工程智能化技术协同创新中心2026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报汇总表

四川省宜宾地质工程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9日

